

2021 年度
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
治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创建于1952年4月（原名福建省第五康复医院），是福建省首家精神病专科医院，是一家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于一体的三级专科医院，承担福州及南平等地区的精神病防治任务。

医院设有精神科、老年康复中心等6个临床科室以及精神康复治疗中心、神经内科、神经症专科、心理测验室和心理咨询室等科室。主要开展各类精神疾病诊疗、物质依赖治疗、老年康复、精神病司法鉴定、心理专科、癫痫病专科、神经症专科等业务。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医院有8个职能科室，6个病区，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9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在市卫健委和上级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在全力抓好疫情防控的同时，扎实有序推进医院各项工作。现将医院工作总结如下：

（一）慎终如始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

1、抓紧抓实疫情防控工作。2、加强门诊预检分诊。3、加强住院患者管理。4、严格执行核酸检测工作要求。5、稳妥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6、全力做好心理危机干预。7、持续抓好疫情防控常态化督导。

（二）全面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不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按照《福州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集成改革实施意见》，认真落实医改相关成效指标，优化绩效分配方案、人才考核评价机制和聘任方案，完善保障与激励相结合的人事、薪酬等机制。

2、持续做好专家下沉基层服务工作。为解决精神障碍患者“看病难、取药难”问题，按照全市精神卫生一体化发展模式，我院继续加强对闽侯县、闽清县总医院精神科的业务指导和帮扶，每周二、四安排精神科专家驻点开展精神科或心理科门诊坐诊工作，累计接诊患者483多人次。

3、全面夯实重点学科建设。按照福州市精神医学中心精神康复（闽清）分中心项目建设方案进度要求，持续推

进精神康复中心建设。开展脑功能检查、脑电生物反馈治疗、经颅重复磁刺激治疗和感觉统合治疗，同时多功能阳光房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普惠患者。

4、认真完成公共卫生任务。根据福建省第八批援疆专业技术人员中期轮换工作要求，我院选派1名医师赴新疆奇台县开展医疗援助工作。认真做好“三无”流浪乞讨人员和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的医疗救治工作。

5、扎实推进健康扶贫工作。每月定时派医疗专家组深入闽清县6个乡镇，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免费诊疗、送药等帮扶工作。

（三）持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加强依法执业管理、严格医疗质量管理、加强院感管理工作。推进社会满意度测评工作。一是多措并举持续提升患者满意度。

（四）持续加强人才队伍培养和建设

1、加强卫技人员教育培养。一是做好医学继续教育教育工作。顺利承办“精神障碍的物理诊疗新进展”市级继续医学教育学习班，邀请了省内知名专家线上授课。二是加强“三基三严”培训。组织全员培训精神科《临床技术规范》和《治疗指南》，严格按照诊疗规范开展业务。

2、做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一是做好人才招聘工作。二是做好职工学历教育工作。三是做好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和岗位设置工作。

（五）稳妥推进平安医院创建

1、开展医院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毒麻精药品、化

学危险品、放射性物品、易燃易爆物品和压力容器的管理制度，消除重大安全隐患；组织举行消防演练、消防和反恐知识培训，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专题会议，做好安全责任状签订工作，确保医院安全工作落到实处，形成安全生产工作齐抓共管的高压态势。

2、开展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加强内部综治保卫工作、加强医院车辆管理、推行物业服务社会化管理。

（六）全面加强监督执纪和行业作风建设

1、加强监督执纪，持续整风肃纪。2、加强行业作风管理。3、加强院务公开，畅通投诉渠道。

（七）统筹做好医院精神文明创建

积极有序推动精神文明单位各类创建活动开展。与下祝乡开展村居文明建设结对共建并签订共建协议；深入开展“十个一”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利用雷锋月、“我们的节日·端午”等活动契机，先后开展了疫情防控、精准扶贫等志愿服务活动 15 场次，群众受益近 500 人次。医院荣获 2018-2020 年度市级文明单位，院党支部荣获先进基层党支部，门诊部荣获福州市“五一先锋号”及 2019-2021 年度青年文明号称号，“免费送药下乡志愿服务项目”被评为闽清县最佳志愿服务项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7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3,796.45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7.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637.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88.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686.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269.1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7.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总计	30	5,955.60	总计	61	5,955.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88.59	1,774.66	0.00	3,796.45	0.00	0.00	1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4	4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4	4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94	4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9.66	1,725.73	0.00	3,796.45	0.00	0.00	17.48
21002			公立医院	5,248.28	1,434.35	0.00	3,796.45	0.00	0.00	17.48
2100201			综合医院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5,235.78	1,421.85	0.00	3,796.45	0.00	0.00	17.48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9.33	28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9.33	289.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86.50	5,450.66	235.8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4	48.9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4	48.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94	48.9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7.56	5,401.72	235.84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5,051.62	4,983.12	68.50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983.12	4,983.12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0.50	0.00	60.5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1.79	0.00	21.79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79	0.00	21.79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64.15	418.60	145.55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64.15	418.60	145.5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7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94	48.9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92.73	2,092.7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27	1,774.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1.67	2,141.6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7.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7.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41.67	总计	64	2,141.67	2,141.6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41.67	1,905.83	23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4	48.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4	48.9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94	48.9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2.73	1,856.89	235.84
21002	公立医院	1,506.79	1,438.29	68.50
2100201	综合医院	8.00	0.00	8.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438.29	1,438.29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0.50	0.00	60.50
21004	公共卫生	21.79	0.00	21.7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79	0.00	21.7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64.15	418.60	145.5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64.15	418.60	145.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
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8.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11.44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36.3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215.6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45.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4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0.1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05.83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闽清精神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367.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5,588.59 万元，本年支出 5,686.50 万元，结余分配 269.1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5,588.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8.35 万元，下降 3.0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74.6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3,796.45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7.48 万元。

(二) 2021年支出5,686.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9.11万元,下降2.2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450.6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146.95 万元,公用支出 1,303.71 万元。

2. 项目支出 235.8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141.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73 万元,下降 1.60%,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8.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50 万元,下降 57.97%。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人员经费减少。

(二)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0201-综合医院 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1.13 万元，下降 89.89%。主要原因是药品耗材零差率补助减少。

2100205-精神病医院 1438.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2.42 万元，下降 11.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员经费补助减少。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0.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8.06 万元，下降 74.64%。主要原因是减少安排市属医学中心和临床重点专科建设补助资金和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3 万元，增长 7.5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重大公共卫生防治专项经费。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64.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8.57 万元，增长 646.43%。主要原因是增加安排了紧缺医护人员特岗补助经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05.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05.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

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完成本年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本年预算的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完成本年预算的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本年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完成本年预算的0%，主要是2021年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是 2021 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4.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5.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9.8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8.5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03.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4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03.0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8.0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8.59%。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